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游秀卿

電話：03-8462860分機568

傳真：03-8572660

電子信箱：shengchi3050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花蓮縣鳳林鎮林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20185282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花蓮縣英語字彙王初賽決賽注意事項 (376550000A_112018528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縣「112 年度學生英語字彙王競賽計畫」 初賽、
決賽注意事項說明1份，請貴校協助公告並鼓勵學生踴躍
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口說英語展能樂學計畫辦理。

二、參加對象：本縣各公私立國民中小學學生。

三、本競賽分2階段，比賽時間如下：

(一)初賽(資格挑戰賽)：112年9月24日(日) 8時至17時。

(二)決賽：112年 10月14日(六) 8時40分至9時20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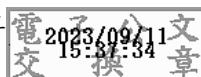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競賽網站連結：

<https://english.hlc.edu.tw/index.asp>

五、本注意事項並於本府教育處處務公告周知(公告編號
104096)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112/09/11

